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6-005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雅珊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等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梁强先生、马汉杰先生、郑灼武先生和陆晖先生(已离任)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此外,梁强先生、马汉杰先生、郑灼武先生和陆晖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5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审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表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单位。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460,827,579.40元,实收股本为956,665,066.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四、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年度董事津贴为人民币5.00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年度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0.00万元(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委员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4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为充分发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核了高级管理人员的2026年度薪酬计划,结合公司未来经营管理目标,并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评确定薪酬,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2026年度薪酬情况如下:公司总经理何啸威年度薪酬为123.00万元(含税);公司副总经理郑雅珊年度薪酬为86.40万元(含税);公司副总经理黄种溪年度薪酬为72.60万元(含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军年度薪酬为87.00万元(含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邱明海年度薪酬为46.50万元(含税)。上述薪酬不包括公司福利政策、员工持股等可以享受的部分;具体发放方式等董事会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情况进行安排。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基于谨慎性原则,委员郑雅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何啸威先生、郑雅珊女士、黄种溪先生和郑鸿胜先生在董事会已回避表决。

十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6-006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492,841,460.57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460,827,579.40元,故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撒文化		股票代码	0024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凯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明海	彭齐健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04单元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04单元		
传真	0755-26918767	0755-26918767		
电话	0755-86531031	0755-26913931		
电子信箱	ks002425@kaiser.com.cn	ks002425@kaise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以精品IP为核心,专业从事游戏研发与发行、互联网文化产业等相关投资的泛娱乐公司。2025年,公司秉持对产品持续完善和追求卓越的研发精神,视研发工作为推动公司发展的关键动力,持续推进研运一体化策略;以经典IP驱动,通过小说、动漫、游戏等多形态联动,公司持续推出系列化产品,采取多元化产品线,涵盖策略类、卡牌及创新品类形成多赛道布局,积极拓展产品线的多样性与深度;尝试微信小游戏、华为快游戏等新兴平台,延长老游戏生命周期,实现长线运营与平台拓展;推进国际化战略,依托经典IP提升海外用户黏性,加速游戏出海。但受制于公司存量游戏产品已进入生命周期的后半程游戏流水下滑和部分上线新产品流水不及预期,同时公司商誉、部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出现减值等。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945.3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0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5,786.3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72%。

1、游戏业务

2025年,公司存量产品方面,核心老游戏展现出韧性和长生命周期运营能力。改编自光荣特库摩正版授权经典IP作品《三国志11》的《三国志2017》是一款业内知名的SLG手游,亦是公司的重磅主打游戏之一,该游戏上线后最高排名至畅销榜TOP5,并荣获十多个行业高级奖项,曾成为年度最火手游之一。作为一款上线8年多的强长线运营能力产品,2017年上线以来,全球总流水已超75亿元,其中,中国港台地区和日本市场流水贡献依旧表现突出。2016年上线的强IP二次元卡牌游戏《圣斗士星矢:重生》作为一款经典IP改编手游作品,该游戏在国内曾获得苹果畅销版第3名,免费榜第7名,2025年《圣斗士星矢:重生》流水继续表现稳定,上线以来,全球总流水已超17亿元。另外,2021年9月上线的三国社交对抗策略手游《荣耀新三国》,国内由腾讯独家代理,被多家平台列为"2024年最好玩的国战手游"之一,上线至今国服总流水超6亿元。

新品方面,作为《圣斗士星矢:重生》的同系列续作,由DeNA中国发行、东映动画正版授权的3D动作卡牌手游《圣斗士星矢:重生2》在2025年全面加速全球化布局,于7月上线日本与东南亚地区、11月上线欧美地区,同步登顶法国、巴西、意大利等国家应用商店免费榜榜首,包揽App Store总榜第1、游戏榜第1,为公司后续开拓海外市场积累了宝贵经验。

产品储备方面,依托于公司储备IP的优质内容与流量影响力,《遮天世界》是一款忠于原著IP体验的3D国风修仙游戏,真实还原起点白金作家辰东的小说《遮天》里的恢弘世界。该产品已获得版号,由腾讯独家代理发行,目前已完成多轮测试,处于数值和体验调优阶段。作为公司2026年重点发力的头部IP产品,《遮天世界》承载着夯实公司精品游戏矩阵、拓展国风修仙赛道市场版图的战略使命,其IP在网文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粉丝基础,以及游戏本身在开放世界架构、随机奇遇系统、策略养成体系等方面的创新突破,该产品有望凭借扎实的IP还原度与富有探索深度的玩法设计,有望成为2026年国风修仙题材的现象级作品。

《全明星觉醒》是由日本SNK官方正版授权的一款以SNK格斗世界为背景的策略卡牌手游,该产品于2026年1月由腾讯游戏上线运营。《奥特曼:光之战士》是由新创华、日本圆谷官方正版授权的3D回合动作手游,高度还原原著全系列奥特曼和霸气怪兽等经典剧情,该产品于2026年1月29日全平台公测,作为公司2026年开年首发的两款重磅IP产品之一,《奥特曼:光之战士》与同期上线的《全明星觉醒》共同构成公司一季度业绩增长的核心驱动力,进而为公司2026年整体业绩提供支撑。

游戏运营方面,2025年,公司发行的产品结构持续优化,收入驱动模式由单一头部产品向多品类协同驱动转变,整体抗风险能力与盈利能力逐步改善。公司在营游戏数量较上年持续增加,覆盖卡牌、SLG(策略类)、格斗、休闲、角色扮演等多个品类,产品矩阵进一步完善。2025年最核心的变化在于增长引擎的切换:卡牌类游戏快速崛起,成为绝对主导收入来源,SLG保持稳定贡献,格斗类进入成熟期,休闲类作为流量型产品实现规模增长。

2025年公司已完成从"结构调整"向"结构优化"的关键转型,业务基础更加稳固。下一阶段的核心目标将由"规模增长"转向"增长质量提升",通过强化产品能力与运营效率,实现公司经营实质性改变。

2、IP业务

作为中国泛娱乐产业的头部企业,始终以"精品IP"为核心战略,通过全球化布局、多形态开发及技术赋能,构建了完整的IP生态体系。优质内容IP的爆发力不断显现,产业开始探索更加多元和创意的发展方向,公司积极探索让IP不再局限于单一形式,而是通过多种媒介和渠道进行传播和变现。

目前公司拥有《圣斗士星矢》《全明星觉醒》《奥特曼》《航海王》《幽游白书》等全球头部IP资源,同时公司在国漫、小说等拥有多款人气IP的游戏改编权,如《遮天》等,《遮天》是腾讯动漫的目前主打动画作品之一,周播放量超5000万,去重每周观看用户数达2000万,主力用户18-35岁,与公司主打的策略类游戏目标用户群高度吻合。

公司在IP业务方面已构建起覆盖"资源储备—研发转化—全球运营"的完整能力体系。依托与头部版权方的长期战略合作,公司累计储备了覆盖日漫顶流、国漫头部及网文白金的多品类IP矩阵,形成了显著的资源壁垒。在运营层面,公司具备多元化研发能力,并通过《圣斗士星矢:重生》系列验证了同一IP的多代际系列化开发与长线运营能力;同时,公司已初步构建全球化发行体系,《圣斗士星矢:重生2》在2025年成功登陆海外市场并登顶多国免费榜,为后续产品出海积累了宝贵经验。此外,通过与腾讯、字节跳动等头部平台深度合作,公司形成了"优质IP+头部平台"的协同变现模式,有效提升了产品的市场触达与商业转化效率。

展望未来,公司IP业务将进入价值释放的集中期,《全明星觉醒》与《奥特曼:光之战士》2026年开年相继上线,《遮天世界》等储备产品亦将陆续推向市场,多年积累的IP储备正加速转化为商业回报。在运营策略上,公司将持续深化存量IP的系列化开发与长线运营,依托精细化运营延长产品生命周期;同时,以《圣斗士星矢:重生2》的海外突破为起点,进一步拓展欧美及新兴市场的本地化发行,提升全球营收占比,随着精品IP的集中释放与全球化布局的持续深化,公司有望迎来IP业务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拐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851,072,557.39	3,424,196,256.14	-16.74%	4,119,442,40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7,095,444.68	2,986,852,118.56	-17.40%	3,513,592,336.8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49,453,304.11	454,038,172.81	21.01%	430,851,76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863,946.95	-527,659,624.37	-5.72%	-794,651,31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5,271,306.22	-462,334,008.98	-13.61%	-684,432,33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6,863.18	-7,528,465.72	245.94%	-25,504,596.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53	-0.5566	-5.16%	-0.83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53	-0.5566	-5.16%	-0.8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3%	-16.23%	-4.10%	-20.3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8,951,189.24	94,366,325.18	146,963,617.16	129,172,17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6,692.74	-62,397,455.74	-48,876,151.87	-450,247,03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9,985.61	-60,947,390.98	-45,556,776.46	-421,917,12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02,341.03	-29,427,910.82	-17,816,881.90	25,729,314.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3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59%	139,576,197.00	0.00	不适用	0
何啸威	境内自然人	5.08%	48,638,857.00	36,479,143.00	不适用	0
志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0%	27,770,712.00	0.00	不适用	0
苏晓红	境内自然人	1.99%	19,046,300.00	0.00	不适用	0
陈惠仪	境内自然人	1.34%	12,781,000.00	0.00	不适用	0
黄景明	境内自然人	1.07%	10,195,493.00	0.00	不适用	0
黄力志	境内自然人	0.94%	8,997,000.00	0.00	不适用	0
李瑞兰	境内自然人	0.94%	8,971,800.00	0.00	不适用	0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0%	8,627,600.00	0.00	不适用	0
戚志超	境内自然人	0.89%	8,491,2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控股股东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郑合明先生、陈玉琴女士各持50%,郑合明与陈玉琴为夫妇关系,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志凯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为陈玉琴女士;股东何啸威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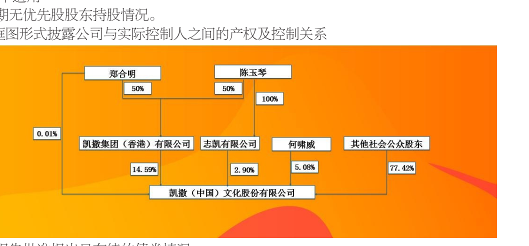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6-007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04单元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本次股东会为2025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出席对象为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凡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04单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9:30-11:30,13:30-15: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3号楼L28-04会议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邱明海、彭齐健

电话号码:(0755)26913931、(0755)86531031

传真号码:(0755)26918767

电子邮箱:ks002425@kaiser.com.cn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3号楼L28-04。

邮政编码:518000

(五)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一)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2)、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的格式附后。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25,投票简称:凯撒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交易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股份性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签字):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附件3: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致: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表意见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2)出席会议股东须在2026年5月19日15: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6-008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5年业绩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中证网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登陆"中国证券报·中证网"(http://www.cs.com.cn)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何啸威先生、董事会秘书邱明海先生、独立董事马汉杰先生和财务总监刘军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7:00前,将您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ks002425@kaiser.com.cn),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6-011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1)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27,400.96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	-1,042.92
开发支出减值	11,334.8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3,136.97
商誉减值	11,700.67
无形资产减值	2,271.37
合计	27,400.96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资产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及时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资产3,410.88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3,410.88万元,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为0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说明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基于应收账款迁徙模型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42.92万元。

2、长期资产减值损失说明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聘请了评估机构对上述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无形资产分别计提了11,334.87万元、3,136.97万元、11,700.67万元、2,271.37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计30,811.84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27,400.96万元。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 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悍高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悍高集团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为提高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目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等。

4、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办理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旨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权限、实施管理、流程监督及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规范投资行为,有效控制理财投资风险。

2、严格筛选投资产品,优先选择信誉良好、规模较大、资金保障能力强、运作规范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程序、实施及管理流程进行全程监督与检查。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保荐机构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与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强强　曾晨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221　　证券简称:悍高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6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等。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3、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为提高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目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等。

4、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办理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旨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权限、实施管理、流程监督及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规范投资行为,有效控制理财投资风险。

2、严格筛选投资产品,优先选择信誉良好、规模较大、资金保障能力强、运作规范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程序、实施及管理流程进行全程监督与检查。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保荐机构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与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221　　证券简称:悍高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1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关于"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的指导思想,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政策精神,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基础,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深耕家居五金领域

公司深耕家居五金行业二十余年,依托品牌、研发、制造、渠道等方面构建长期综合竞争优势,已发展成为中国家居功能五金领域的龙头企业,作为"中国功能五金第一股",市场地位稳固突出。

公司坚持自主品牌与原创设计为核心驱动的发展战略。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公司累计拥有境内外专利超1,200项,并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制定,凭借突出的技术实力与设计能力构建起深厚的行业壁垒。同时,公司建成辐射全球的智能制造基地集群,实现核心产品全链条自动化生产,为规模化交付与高品质稳定供应提供坚实保障。依托线上线下一体化,覆盖境内外的立体化渠道体系,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屋五金解决方案,市场渗透深度与品牌影响力保持行业领先。

凭借持续构建的系统性核心能力,公司的行业领军地位获得市场与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先后荣获广东省制造业企业500强、佛山市制造业100强、中国家居五金行业标志性品牌、广东省名牌产品等多项荣誉,产品设计多次斩获德国iF、红点等国际权威设计大奖。持续创新能力、卓越产品品质与长期品牌建设,共同铸就了"悍高"在行业内突出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美誉度。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聚焦家居五金核心主业,深化"高端价值、卓越品质"的产品定位,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效率提升与品牌建设,巩固与扩大市场竞争优势,致力于实现从中国领先到世界级家居五金品牌的跨越,以卓越的产品与服务为全球消费者创造美好家居生活体验。

二、强化公司治理,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公司已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现代企业治理架构,形成了权责明确、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规范运作。此外,公司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规章制度与核心内控制度,规范议事决策程序,推进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建设。

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治理体系,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持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积极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培训,提高各类人员的法规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提升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同时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持续优化,促进公司更加合规发展,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致力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红利。公司已制定并披露了《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持续、稳定、科学的现金分红政策,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承诺,积极落实回报股东:2025年前三季度已实施现金分红金额为144,003,600.00元(含税);拟实施的202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68,001,700.00元(含税)。上述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合计212,005,300.00元(含税),折合每10股派发5.3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14%,切实增强了股东获得感。

未来,公司将聚焦核心主业,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盈利能力,积极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表现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继续实行持续、稳定、可预期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现金分红节奏,并根据市场表现适时响应政策实施回购,积极回馈股东,不断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四、加强信息披露与沟通,传递公司长期价值

(一)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披露标准、流程和责任,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将不断完善自愿性信息披露,丰富披露内容,提升透明度,帮助投资者便捷、深入地理解公司投资价值。

(二)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已设立多元、高效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未来,公司将通过定期举行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参加券商策略会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积极、坦诚、深入的沟通,主动介绍公司战略、经营情况及行业前景,认真听取市场意见,增进相互认同,致力于巩固并提升市场对公司长期价值的信心。

综上,公司将持续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和国务院常务会议的会议精神,积极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公司将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和业务发展,提升整体核心竞争能力,以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同时牢树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和提升回报的意识,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的价值理念,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社会形象为投资者、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和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的市场信心,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的积极健康发展。

本次"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方案,其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所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7日